

四川科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川科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新机电”）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1年8月23日上午10:00在公司B404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8月14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董事会秘书杨辉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祯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过充分的讨论，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一致认为：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上半年度在生产、经营管理等方面的情况，一致通过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载的相关公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将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相关规定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对《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相关规定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相关规定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四川科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三日